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函)

公會地址：(801)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

電話：(07)241-3881

受文者：全體會員旅行社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1日

發文字號：高市旅行(113)佑字第011號

主旨：函轉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為維持航廈整潔及美觀，請會員旅行社協助宣導桃園國際機場第一、二航廈接機大廳旅客等候區禁止任意張貼告示，敬請查照。

說明：

1. 依據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113年1月4日中旅聯字第1130000002號函轉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113年01月03日桃機業字第1121003254號辦理。
2. 桃園國際機場第一、二航廈接機大廳設有旅客等候區提供民眾接機等候使用，惟近期屢次接獲民眾反映旅行社及小客車租賃業者於該區域任意張貼告示。
3. 承上，為維持航廈整潔及美觀，請協助向相關業者宣導，該等候區禁止任意張貼告示，違者將逕行清除。

理事長

蔡宗佑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337041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九號
聯絡人：王奕寒
聯絡電話：03-3065350
電子信箱：eliyawang@mail.taoyuan-airport.com

受文者：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2日
發文字號：桃機業字第11210032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1210032540-1.pdf)

主旨：為維持航廈整潔及美觀，敬請貴單位協助宣導桃園國際機場第一、二航廈接機大廳旅客等候區禁止任意張貼告示，請查照。

說明：

- 一、桃園國際機場第一、二航廈接機大廳設有旅客等候區提供民眾接機等候使用，惟本公司近期屢次接獲民眾反映旅行社及小客車租賃業者於該區域任意張貼告示。
- 二、承上，為維持航廈整潔及美觀，敬請貴單位協助向相關業者宣導，該等候區禁止任意張貼告示（違規態樣如附件），違者本公司將逕行清除。

正本：中華民國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

業者任意張貼告示之違規態樣

地點	違規態樣示意圖
第一航廈 接機大廳	 A photograph of the arrival hall in the first terminal. A counter is visible with several notices or signs posted on it. A yellow rectangular box highlights the counter area. The ceiling has a grid of white beams.
第二航廈 接機大廳	 A photograph of the arrival hall in the second terminal. A counter is visible with several notices or signs posted on it. A yellow rectangular box highlights the counter area. The ceiling has a complex geometric pattern of white beams.